

五、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壹、本學期(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導師向學生傳達之事項：

一、因應「武漢肺炎」疫情，原訂 109 年 2 月 24 日(一)高雄校區及 2 月 25 日(二)台北校區「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暨獎學金說明會」取消舉辦；國際事務處將以「錄製影片方式」介紹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及雙聯學制計畫，並說明計畫報名注意事項及校內外可申請之獎助金資訊，影片將於 109 年 2 月 25 日(二)上傳至國際處網站及粉絲團，提供學生上網觀看，若於觀看後有任何問題皆可撥打電話或來信至國際事務處詢問。

二、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暨獎學金」申請時間：109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至 109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五點前。

※ 詳情及表格下載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 <http://www.uscoia.usc.edu.tw> (赴境外姊妹校交換學生計畫) 及「實踐大學辦理本校學生赴境外大專校院進修作業要點」或至北高校區辦公室詢問：

● 台北校區：國際事務處(B 棟 3 樓)

計畫內容	姓名	職稱	信箱	分機
計畫聯絡人	劉韋廷	主任	102145@g2.usc.edu.tw	1151
	高承恩	主任	105171@g2.usc.edu.tw	1171
獎學金計畫	郭俐玢	主任	binbin@g2.usc.edu.tw	1180
	謝艾凌	老師	_ailing@g2.usc.edu.tw	1181
大陸地區	吳宗達	老師	104208@g2.usc.edu.tw	1153
國際地區(歐美)	王展逸	老師	ianwong@g2.usc.edu.tw	1162
國際地區 (東南亞及以色列)	張禾穎	老師	bellachang@g2.usc.edu.tw	1161
國際地區 (東北亞及紐澳)	吳佳穎	老師	annie-wu@g2.usc.edu.tw	1163

● 高雄校區：秘書二組(C 棟 3 樓)

計畫內容	姓名	職稱	信箱	分機
計畫聯絡人	黃雅軒	主任	hyh@mail.kh.usc.edu.tw	2310
	盧金梅	老師	s103068@mail.kh.usc.edu.tw	2320

三、實踐大學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計畫申請流程



實踐大學赴境外交換學生計畫 (含雙聯學制)流程

壹、出國交換前

- 1 前往國際事務處網站查詢欲前往姊妹校【姊妹校專區】www.uscoia.usc.edu.tw
- 2 參加國際事務處每學期開學時舉辦之(3月、9月)【境外交換行前說明會】
- 3 確認欲前往學校及填寫【交換甄選申請表/獎學金申請表】並繳交新臺幣\$5,000元保證金
- 4 將申請資料上傳至【實踐大學國際交流資訊平台】(平台連結將公告於國際事務處網站上)
- 5 公告初審結果於國際事務處網站初選錄取學生參加【境外交換初選說明會】
- 6 填寫欲前往姊妹校所需資料，提供姐妹校所需資料
- 7 姊妹校審核結果公告於國際事務處網站(每個地區公告時間不同，依照地區公布錄取結果)
- 8 錄取學生參加【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授旗典禮】及【赴境外姊妹校交換暨雙聯學制行前說明會】
- 9 與系上國際交流輔導教師討論前往姊妹校課程之選修
- 10 填寫【境外研習課程申請表】系上審核後務必於出國前繳交國際事務處備查

貳、抵達姊妹校後

- 1 抵達姊妹校2週內繳交姊妹校註冊證明(需姊妹校蓋章)給國際事務處承辦老師
- 2 若選修課程與當初申請不同，在抵校2週內填寫【境外研習課程異動表】，寄送至系上國際交流輔導教師審核，同意後送國際事務處備查
- 3 因故未於出國前繳交【境外研習課程申請表】者於抵校2週內填妥申請表，寄送系上國際交流輔導教師討論

參、交換結束返國後

- 1 返國2週內，繳交【成績單】及【心得報告書】至國際事務處【課程抵換表】交由系上國際交流輔導教師審核
- 2 系上確認【成績單】和【課程抵換表】後送至教務處註冊組進行學分抵免
- 3 學生繳交【心得報告書】後，回國當學期期中考後使能取回新台幣\$5,000元保證金

四、雙聯學制計畫：國際地區姊妹校(皆無名額限制) ★為本校推薦重點學校

姊妹校名稱	計畫項目	備註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河瀑分校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1+1 雙碩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碩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	3+1+1 學士碩士計畫	1.實踐大學學士學位及姊妹校碩士學位 2.限管理學院、商資學院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美國天普大學	3+2 學士碩士計畫	1.實踐大學學士學位及姊妹校碩士學位 2.不收春季班入學申請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美國朱尼亞塔學院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英國坎布里亞大學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不收春季班入學申請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西班牙赫羅納大學附設 桑波特酒店觀光學院	3+1 學士碩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限餐飲管理學系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德國福茲堡應用科技大學	3+1.5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限管理學院、商資學院 3.不需繳交姊妹校學費
匈牙利布達佩斯商學院	3+1.5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不收春季班入學申請 3.限管理學院、商資學院 4.不需繳交姊妹校學費
芬蘭薩依瑪理工大學	3+1.5 雙學士計畫	1.獲得實踐及姊妹校雙邊學士學位 2.限管理學院、商資學院 2.不需繳交姊妹校學費
瑞士飯店管理大學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不收春季班入學申請 3.限餐飲管理學系、觀光管理學系、休閒產業管理學系 4.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3 邊碩士計畫	1.獲得實踐大學、姊妹校及愛丁堡龍比亞大學碩士學位 2.限管理學院碩士班、餐飲創新產業碩士班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姊妹校名稱	計畫項目	備註
日本長崎外國語大學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限應用日文學系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日本武藏野大學	2+2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韓國又松大學 (含 Solbridge 商學院)	2+2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泰國商會大學	2+2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印尼泗水大學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不收春季班入學申請 3.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印尼諾門森大學	3+1 雙學士計畫	1.實踐大學及姊妹校學士學位 2.限應用外語學系及國際企業英語學位學程 3.不需繳交姊妹校學費
澳洲南十字星大學	3+1+1 雙學士碩士計畫	1.實踐大學學士學位及姊妹校學士與碩士學位 2.需繳交兩校學雜費

註：科系申請限制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學生專區-姊妹校交換手冊

五、交換學生計畫(含訪問學生計畫)：國際地區姊妹校 ★為本校推薦重點學校

姊妹校名稱	計畫項目	名額	備註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河瀑分校	單學期交換	2名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富爾頓分校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美國天普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美國利姆時尚管理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美國朱尼亞塔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墨西哥伊達爾戈州自治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秘魯聖伊格納西奧落約拉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英國坎布里亞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英國諾桑比亞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英國倫敦藝術大學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德國福茲堡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5名	
德國伍柏塔爾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德國普福爾茨海姆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德國科隆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限工業產品設計學系
加拿大昆特蘭理工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義大利歐洲時尚與設計學院	單學期訪問	無名額限制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義大利福賈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芬蘭薩依瑪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荷蘭葛洛寧恩漢沙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荷蘭溫德斯海姆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荷蘭方堤斯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4名	
荷蘭安荷芬設計學院	單學期交換	不定額	限設計相關科系
法國圖盧茲第三大學	一學年交換	3名	
法國高等經濟研究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法國南特大西洋設計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法國國際時裝藝術學院	單學期訪問	2名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西班牙龐貝法布拉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西班牙塞維亞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西班牙阿美利亞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比利時韋弗斯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比利時莫薩內高等教育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瑞典哥德堡大學	單學期交換	不定額	限設計相關科系
★瑞典布羅斯大學	單學期交換	4名	
丹麥柯靈設計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波蘭波茲南藝術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姊妹校名稱	計畫項目	名額	備註
捷克奧斯特拉瓦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捷克麒麟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奧地利新城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奧地利約翰內姆應用科技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俄羅斯喀山聯邦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匈牙利布達佩斯商學院	單學期交換	5名	
以色列貝札雷藝術與設計學院	單學期交換	5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以色列霍隆技術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土耳其阿卜杜拉·居爾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學習院女子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女性
日本芝浦工業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日本長崎外國語大學	單學期交換	1名	
日本東洋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大阪學院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大阪經濟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大阪女學院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女性
日本吉備國際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神田外語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青森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大阪市立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京都橘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千葉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武藏野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日本成蹊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韓國明知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韓國又松大學 (含 Solbridge 商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韓國東國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韓國誠信女子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韓國釜山外國語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韓國天主教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韓國坡州字體設計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限設計相關科系
★泰國朱拉隆功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泰國正大管理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泰國曼谷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泰國農業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泰國商會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姊妹校名稱	計畫項目	名額	備註
泰國藝術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泰國國家發展管理學院	單學期交換	3名	
馬來西亞泰勒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越南蓮花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印尼泗水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印尼諾門森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印尼比那斯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印尼泗水理工學院	單學期交換	2名	
印尼達爾馬查亞商業暨資訊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印度印度斯坦大學	單學期交換	3名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聯酋酒店管理學院	一學年訪問	無名額限制	含一學期保證實習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	單學期交換	2名	
澳洲國際酒店管理學院	一學年訪問	無名額限制	含一學期保證實習 需繳交姊妹校學雜費

註：

1. 參與交換學生計畫，除於上表備註提示需另繳交相關學雜費外，多數無須繳交姊妹校學費，但須繳交實踐大學全額學雜費用。
2. 參與訪問學生計畫應繳交姊妹校及實踐大學全額學雜費用。
3. 科系申請限制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學生專區-姊妹校交換手冊。

六、交換學生計畫：大陸地區姊妹校 ★為本校推薦重點學校

	姊妹校名稱	所屬地區	交換名額	備註
雙一流大學 (一流大學)/ 985 工程大學	中山大學	廣東廣州市	5名/學期	109-1 暫停招生
	重慶大學	重慶市	2名/學期	
	上海交通大學	上海市	2名/學期	
	★西安交通大學	西安市	5名/學期	免住宿費用 限大一(下)至大三 (上)同學申請
	★吉林大學	吉林長春	5名/學期	
	★湖南大學	湖南長沙	5名/學期	
	同濟大學	上海市	5名/學期	
	四川大學	成都市	5名/學期	
	★蘭州大學	甘肅省蘭州市	5名/學期	
雙一流計畫	北京外國語大學	北京市	4名/學期	免住宿費用

(一流學科)/ 211 工程大學	中國傳媒大學	北京市	3 名/學期	
	中央音樂學院	北京市	2 名/學期	限音樂學系/所
	★中國政法大學	北京市	3 名/學年	
	東北師範大學	吉林長春市	3 名/學期	
	東華大學	上海市	3 名/學期	
	江南大學	蘇州無錫市	5 名/學期	
	安徽大學	安徽合肥市	3 名/學期	
	華中師範大學	湖北武漢市	3 名/學期	
	中南財經政法大學	湖北省武漢市	4 名/學年	
	★西南大學	重慶市	3 名/學期	
其他	北京服裝學院	北京市	2 名/學期	
	青島大學	山東青島	2 名/學期	
	廣州美術學院	廣東廣州市	2 名/學期	限設計相關科系
	上海戲劇學院	上海市	2 名/學期	

註：科系申請限制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學生專區-姊妹校交換手冊。

七、相關獎助學金：

詳細規定及申請辦法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 <http://www.uscoia.usc.edu.tw>

(一) 本校 1-8 參加境外姐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1. 需參加本校之「境外姊妹校交換或雙聯學制計畫」且需符合姊妹校及本校要求之語言成績標準
2. 歐美澳紐每名 30,000 元、大陸港澳每名 10,000 元、其他地區每名 20,000 元
3. 語言測驗成績

名稱/標準	非應外(英)系學生	應外(英)系學生
TOEFL (紙本測驗)	540 分	557 分
TOEFL (網路測驗)	76 分	83 分
TOEIC	721 分	771 分
IELTS	6.0 分	6.5 分
GEPT	中級複試	中高級初試
名稱/標準	非應日系學生	應日系學生
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N1
實用日本語檢定	D 級	準 B 級

4.相關申請辦法與規定，依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公告為準

(二) **教育部學海飛颺/學海惜珠獎助學金**：

- 1.需參加本校之「境外姊妹校交換或雙聯學制計畫」，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名列班上前**30%(且)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即可申請此獎助學金。
- 2.每學期補助金額不定，依教育部每年實際撥款金額為主，每位同學可獲 5-30 萬元獎助學金。
- 3.參加本年度 109-1 赴境外交換暨雙聯學制學生，最高可獲**新台幣 30 萬元**補助。
- 4.詳情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 <http://www.uscoia.usc.edu.tw>「實踐大學學生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專案計畫」作業辦法」。

(三) **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

- 1.需參加本校之「大陸地區姊妹校交換計畫」，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名列班上前**30%(且)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即可申請此獎助學金。
- 2.每名新台幣 10,000 元獎助學金，一學年至多 10 名。
- 3.詳情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站 <http://www.uscoia.usc.edu.tw>「赴大陸姊妹校優秀學生交換計畫獎助學金」。